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26-041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融资租赁交易概述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陇科学”)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通过售后回租、直租等方式与融资租赁公司开展融资业务,融资总金额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含公司截止目前已发生的融资租赁业务金额),每笔业务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上述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代理人在该额度内全权办理融资租赁相关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须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交易对手方须为具备融资租赁业务相关资质的机构,且与公司及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融资租赁业务的主要内容

(一)申请融资金额: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

(二)融资租赁的方式:售后回租、直租等。

(三)融资用途:补充流动资金、归还到期贷款、采购设备等日常经营周转。

相关合同或协议尚未签署的,将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签署,具体有关租赁标的、租赁期限、租金及支付方式等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累计融资额度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融资总额度。

四、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有助于盘活存量资产、拓宽融资渠道,为公司稳健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本次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不会影响公司资产的正常使用,也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26-042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均系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单位提供的担保。提醒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事项概述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陇科学”)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拟为子公司佛山西陇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西陇”)、云南盈和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盈和”)、四川西陇科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西陇”)向融资租赁公司等融资机构办理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担保,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批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因融资业务需要办理担保事项,公司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法定代表人行使担保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或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方式,具体以融资机构要求为准。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新增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佛山西陇	100%	57.85%	42,857.06	15,000.00	6.91%	否
公司	云南盈和	100%	80.54%	28,422.00	30,000.00	13.83%	否
公司	四川西陇	100%	58.33%	9,974.00	5000.00	2.3%	否

1、被担保方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指被担保方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率。

2、本担保为拟担保授权事项,具体担保协议内容将在上述总额度内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公司持股情况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云南盈和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9日	云南省昭通市水富市向家坝镇水富工业园区	20000万元	黄少群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制造、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	全资子公司	否
佛山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2008年9月12日	佛山市三水区大塘工业园兴唐路29号	25000万元	牛佳	化工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全资子公司	否
四川西陇科学有限公司	2004年9月16日	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温泉大道三段120号	5000万元	赵华	化工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全资子公司	否

2、被担保方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佛山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12月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106,309.90	44,810.70	57,442.86	1,861.89	2,025.67
	2026年3月31日		2026年1-3月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123,532.85	45,461.74	27,484.65	805.53	706.48
四川西陇科学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12月		
	29,831.42	12,431.81	25,086.71	2,383.21	2,149.48
	2026年3月31日		2026年1-3月		
	34,320.32	13,306.87	7,298.02	436.47	381.34
云南盈和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12月		
	64,607.19	12,575.32	32,995.50	-5,294.41	-5,294.41
	2026年3月31日		2026年1-3月		
	84,056.79	11,596.81	25,497.24	-1,275.22	-1,275.22

(注:以上2025年度数据已经审计,2026年1-3月数据未经审计)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担保为拟担保授权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融资机构协商确定。担保总额将不超过审议通过的额度(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向融资租赁公司等办理融资业务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及下属公司生产经营不断发展的需要,有效拓宽融资渠道,为公司及下属公司日常经营提供资金支持,进一步增强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融资租赁公司等办理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有利于保障公司稳健发展,有益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董事会审议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0元(不含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96,901.9万元,控股子公司对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80,905.23万元,子公司对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1,600万元,上述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4.67%、37.29%、0.7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26-043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对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融资业务提供无偿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控股股东对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融资业务提供担保基本情况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陇科学”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通过售后回租、直租等方式与融资租赁公司开展融资业务,融资总金额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含公司截止目前已发生的融资租赁业务),每笔业务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

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公司控股股东黄少群先生、黄伟波先生、黄伟鹏先生、黄侦凯先生、黄侦杰先生及上述人员的近亲属(如需)无偿为公司及子公司向融资租赁公司等融资机构办理融资业务提供担保,具体担保金额以控股股东与融资租赁公司等机构签订的担保协议约定的金额为准,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担保等。

本次控股股东对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公司及子公司无需支付担保费用或提供反担保,控股股东也不向公司及子公司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黄少群先生、黄伟波先生、黄伟鹏先生、黄侦凯先生、黄侦杰先生及上述人员的近亲属(如有)属于公司关联方,本次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事前经过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对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融资业务提供无偿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黄少群先生、黄伟波先生、黄伟鹏先生、黄侦凯先生、黄侦杰先生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10条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且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黄少群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持有公司股份56,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9.65%。经查询,黄少群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黄伟波先生:现任公司董事,持有公司股份28,450,99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86%。经查询,黄伟波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黄伟鹏先生:现任公司董事,持有公司股份35,066,30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5.99%。经查询,黄伟鹏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黄侦凯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副总裁,持有公司股份3,861,45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66%。经查询,黄侦凯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黄侦杰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持有公司股份9,015,557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54%。经查询,黄侦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上述关联人系一致行动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担保等,不收取担保费用和其他费用,亦无需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反担保。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担保事项以与相关融资租赁公司等机构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未涉及其他相关安排。

六、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及子公司向融资租赁公司等机构办理融资业务提供担保,基于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及相关方交易要求而发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经营提供支持,提高公司融资效率。

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反担保,有利于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6年1月1日至董事会审议日,公司及子公司因申请融资接受控股股东提供的无偿担保发生额合计83,200.00万元。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的情况

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前,公司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对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融资业务提供无偿担保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意见如下:本次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及子公司向融资租赁公司等机构申请融资提供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反担保,能有效解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融资需求,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关于控股股东对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融资业务提供无偿担保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应回避表决。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7日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26-044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7月3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7月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7月3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26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6月26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新瑞路6号公司5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对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公告。本议案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对于本次股东会审议的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6月30日17:00前送达或邮件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现场登记时间:2026年6月30日上午9:00-11:00,13:3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新瑞路6号,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会议联系人:宗岩、莫娇

电子邮箱:xlhg@xlhg.cn

邮编:510663

联系传真:020-83277188,联系电话:020-62612188-232

4.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会前相关手续。

2)出席会议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3)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届时参会。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七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84;投票简称:西陇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7月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7月3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9:15至15:00期间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对本次会议各项议案的表决指示如下(在议案表决栏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见中选择一个并打“√”):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情况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对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说明:

1.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2.委托人对本次股东会提案应明确投票指示。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或指示不明确的,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4.股份性质包括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无限售流通股;

5.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26-040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12日以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6月17日上午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黄少群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通过售后回租、直租等方式与融资租赁公司开展融资业务,融资总金额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含公司截止目前已发生的融资租赁业务),每笔业务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

上述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代理人在该额度内全权办理融资租赁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西陇科学: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额度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拟为子公司佛山西陇化工有限公司、云南盈和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四川西陇科学有限公司向融资租赁公司等融资机构办理的融资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担保。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具体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的《西陇科学:关于对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对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融资业务提供无偿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弃权,5票回避。

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股东黄少群先生、黄伟波先生、黄伟鹏先生、黄侦凯先生、黄侦杰先生及上述人员的近亲属(如需)无偿为公司及子公司向融资租赁公司等融资机构申请的融资提供无偿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担保等。

本议案事前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具体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媒体和巨潮资讯网的《西陇科学:关于控股股东对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融资业务提供无偿担保的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定于2026年7月3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具体详见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的《西陇科学: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国盛证券　公告编号:2026-032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新增、变更及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决议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6月17日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7日9:15-9:25,9:30-11:30及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凤凰中大道1115号北京银行大楼16层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朝东先生。

6.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或代理人)共408人,代表股份941,513,76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6549%。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或代理人)共2人,代表股份640,506,61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0997%。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共406人,代表股份301,007,14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5552%。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共403人,代表股份11,527,99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957%。

8.其他出席或列席人员:除上述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以外,通过现场或视频方式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人员还包括公司10名董事、相关高级管理人员、董事候选人,律师现场出席本次股东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39,874,6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59%;反对1,559,8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57%;弃权79,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888,89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7816%;反对1,559,8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5306%;弃权79,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879%。

2.审议通过《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39,854,1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37%;反对1,607,3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07%;弃权52,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868,39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6037%;反对1,607,3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426%;弃权52,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37%。

3.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39,886,7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72%;反对1,569,9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67%;弃权5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900,99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8865%;反对1,569,9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6182%;弃权5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953%。

4.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939,832,1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14%;反对1,620,9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22%;弃权6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846,39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4129%;反对1,620,9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0606%;弃权6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265%。

5.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939,873,2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58%;反对1,559,2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56%;弃权8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887,49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7694%;反对1,559,2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5253%;弃权8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052%。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自营投资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39,912,4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99%;反对1,549,5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46%;弃权5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926,69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1095%;反对1,549,5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4412%;弃权5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493%。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32,256,5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168%;反对9,153,6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722%;弃权10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270,8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6983%;反对9,153,6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4039%;弃权10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978%。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40,026,1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420%;反对1,416,3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04%;弃权7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0,040,39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0958%;反对1,416,3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2858%;弃权7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185%。

9.审议通过《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赵景亮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939,896,9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83%;反对1,556,5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53%;弃权60,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911,19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9750%;反对1,556,5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5019%;弃权60,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231%。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考核、薪酬情况和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39,830,7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12%;反对1,623,0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24%;弃权6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844,99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4007%;反对1,623,0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0788%;弃权6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205%。

本次会议还听取了《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2025年度考核、薪酬情况和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专项说明》。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连逸晞、于晓腾

3.结论意见:金杜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88575　证券简称:亚辉龙　公告编号:2026-037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45.98%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46.01%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 董事长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胡鹏辉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________ √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深圳市普惠众联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440300MA5FH7H690 □ 不适用
海南硕丰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硕丰长江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460000MAA94NER8F □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辉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胡鹏辉先生于2026年6月17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67,000股,累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1,516,880元,增持后与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62,914,247股,合计持股比例由45.98%增加至46.01%,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胡鹏辉	20,504.9080	35.89	20,521.6080	35.92	集中竞价☑ 大宗交易 □ 其他:____	2026/06/17-2026/06/17	自有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借款□ 其他:____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深圳市普惠众联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4,645.1020	8.13	4,645.1020	8.13	/	/	/
海南硕丰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硕丰长江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124.7147	1.97	1,124.7147	1.97	/	/	/
合计	26,274.7247	45.98	26291.4247	46.01	--	--	--

注:上述持股比例计算时四舍五入,故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胡鹏辉先生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增持计划所致,不涉及要约收购相关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9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2.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增持计划仍处于实施期限内,公司将根据增持股份的进展情况,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8日

公司简称:博瑞传播　证券代码:600880　编号:2026-025号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完成过户登记暨控股股东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无偿划转的基本情况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成都传媒集团拟将直接所持的公司股份133,612,93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22%)及成都新闻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新闻实业”)100%股权无偿划转至其全资子公司成都传媒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传媒产业集团”)。公司已于2025年10月30日、2026年1月16日、2026年1月17日、2026年2月11日、2026年3月13日、2026年4月13日、2026年5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分别披露了此次无偿划转事项涉及的相关内容。

二、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完成情况

2026年6月17日,公司收到《成都传媒集团关于无偿划转博瑞传播股份事宜完成的告知函》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本次无偿划转事项所涉程序已履行完毕。

三、公司控股股东变更情况

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完成后,传媒产业集团直接取得公司12.22%股份。同时传媒产业集团已于2026年3月取得新闻实业100%股权,其通过新闻实业间接拥有公司23.37%的股份权益。故传媒产业集团合计持有公司35.59%股份,公司直接控股股东由成都传媒集团变更为成都传媒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特此公告。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6月17日

证券代码:688045　证券简称:必易微　公告编号:2026-041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张波持有公司股份4,285,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07%。张波先生本次质押公司股份78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为18.20%,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1%。

公司于近日收到5%以上股东张波先生通知,获悉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被质押,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出质人	张波
股东身份	持股5%以上股东
本次质押数量(股)	780,000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11%
是否为限售股	否
质押起始日	2026年6月12日
质押到期日	至质权人解除质押为止
质权人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沿支行

二、其他说明

1、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担保,且相关股份不存在潜在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出质人张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285,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07%,本次质押后,其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1,66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为38.73%,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35%。

3、上述质押事项如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600744　证券简称:华银电力　公告编号:2026-026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申请于2026年3月12日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本次发行于2026年4月1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699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鉴于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披露了《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进行了更新。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注册稿)全文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股东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002972　证券简称:科安达　公告编号:2026-030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科安达,证券代码:002972)股票于2026年06月15日、2026年06月16日、2026年06月1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的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信息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6月17日

证券简称:许继电气　证券代码:000400　公告编号:2026-21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6年5月28日召开的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分红派息事宜公告如下:

一、分红派息方案情况

1.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6年5月28日召开的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以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1,018,622,24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自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因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等原因发生变动的,依照未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实施,并保持上述分配比例不变对总额进行调整。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距离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5.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以分配比例不变的方式分配。

二、本次实施的分红派息方案

本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股权登记日总股本1,018,622,24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1元(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989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注】,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注】)。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442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21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分红派息日期

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6月25日

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6月26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至2026年6月2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红派息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6月26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976	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6年6月15日至登记日2026年6月25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本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河南省许昌市许继大道1298号 公司证券事务处

咨询联系人:万桂龙 王志远

咨询电话:0374-3213660 3219536

传真电话:0374-3212834

七、备查文件

1.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601696　证券简称:中银证券　公告编号:2026-021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已于2026年6月17日发行完毕,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债券名称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债券简称	26中银证券CP002	债券代码	072610133
发行日	2026年6月16日	起息日	2026年6月17日
到期日	2026年11月19日	期限	155天
计划发行总额	10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10亿元人民币
发行利率	1.52%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以下网站刊登:

1、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

2、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cn)。

特此公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688627　证券简称:精智达　公告编号:2026-065

深圳精智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深圳精智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深圳源创力清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源创力清源”)、常州清源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州清源”)、苏州新麟二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麟二期”)及上海力合清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力合清源”)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及管理人同受深圳清源时代投资管理控股有限公司控制,互为一致行动人(以下统称前述股东为“源创力清源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155,048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6.55%。上述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已于2024年7月18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6年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源创力清源及其一致行动人拟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1,454,500股,即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55%。

近日,公司收到源创力清源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告知函》,截至2026年6月17日,源创力清源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股份1,454,486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不超过1.55%,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源创力清源及其一致行动人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6,155,048股
持股比例	6.5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6,155,048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源创力清源及其一致行动人	6,155,048	6.55%	前述主体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及管理人同受深圳清源时代投资管理控股有限公司控制,互为一致行动人
	合计	6,155,048	6.55%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源创力清源及其一致行动人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2月28日
减持数量	1,454,486股
减持期间	2026年3月25日～2026年6月16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454,486股
减持价格区间	229.02～471.49元/股
减持总金额	442,149,823.49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1.55%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55%
当前持股数量	4,700,562股
当前持股比例	4.99%

注1: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股份已完成归属,公司总股本由94,011,754股增至94,128,154股。“减持比例”及“当前持股比例”以公司当前总股本94,128,154股为计算基数。

2:表格合计数与分项数值存在尾数差异,系数据四舍五入导致。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深圳精智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8日